

河源市变更或取消的镇街行政执法职权目录

序号	执法部门	职权名称	事项类型	基本编码	行使层级	法律依据	备注
1	农业农村部门	对未依法取得捕捞许可证擅自进行捕捞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44029601L00Y	市级、县级、镇级	《广东省渔业管理条例》	变更（基本编码）
2	农业农村部门	对未依法取得养殖证或者超越养殖证许可范围在全民所有的水域从事养殖生产，妨碍航运、行洪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440296033000	市级、县级、镇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变更（基本编码）
3	农业农村部门	对使用炸鱼、毒鱼、电鱼等破坏渔业资源方法进行捕捞，违反关于禁渔区、禁渔期的规定进行捕捞，使用禁用的渔具、捕捞方法和小于最小网目尺寸的网具进行捕捞或者渔获物中幼鱼超过规定比例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44029605C00Y	市级、县级、镇级	《广东省禁止电、炸、毒鱼规定》	变更（基本编码）
4	农业农村部门	对制造、销售禁用的渔具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44029601G00Y	市级、县级、镇级	《广东省禁止电、炸、毒鱼规定》	变更（基本编码）
5	农业农村部门	对按照规定应当报废的渔船继续作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440296021000	市级、县级、镇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检验条例》	变更（基本编码）
6	农业农村部门	对涂改、买卖、出租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捕捞许可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44029601N00Y	市级、县级、镇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变更（基本编码）
7	城管综合执法部门	对损坏城市树木花草；擅自砍伐、迁移城市树木；砍伐、擅自迁移古树名木或因养护不善致使古树名木受到损伤或死亡；破坏城市绿地内的树木支架、栏杆、花基、坐椅、庭园灯、建筑小品、水景设施和绿地供排水设施等绿化设施；损坏城市绿化设施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440214036000	市级、县级、镇级	《城市绿化条例》 《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	变更（原林业部门）
8	城管综合执法部门	对未经同意擅自占用城市绿化用地或超过占用期限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440214037000	市级、县级、镇级	《城市绿化条例》 《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	变更（原林业部门）

河源市变更或取消的镇街行政执法职权目录

序号	执法部门	职权名称	事项类型	基本编码	行使层级	法律依据	备注
9	城管综合执法部门	对擅自改变规划绿地性质；在城市绿地内的对树木和公共设施上涂、写、刻、画和悬挂重物；在城市绿地内，攀、折、钉、栓树木，采摘花草，践踏地被，丢弃废弃物；在城市绿地内，倾倒、排放有毒有害物质，堆放、焚烧物料；在城市绿地内，以树承重、就树搭建；在城市绿地内，采石取土、建坟的在城市绿地内，进行损坏绿化的娱乐活动；在城市绿地内，进行损坏绿化的娱乐活动；破坏树木支架、栏杆、花基、坐椅、庭园灯、建筑小品、水景设施和绿地给排水设施等绿化设施；擅自砍伐、迁移城市绿地内树木花草、绿化设施；损害城市绿地内古树名木正常生长；擅自迁移、砍伐城市绿地内古树名木，损害古树名木致死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440214306000	市级、县级、镇级	《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	变更（原林业部门）
10	城管综合执法部门	对城市绿化的规划和设计，建设单位委托不具有城市园林绿化规划和设计资质的单位承担，进行无证设计和施工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440214307000	市级、县级、镇级	《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	变更（原林业部门）
11	城管综合执法部门	对城市绿化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未经批准或未按批准的绿化规划（设计）方案施工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440214308000	市级、县级、镇级	《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	变更（原林业部门）
12	城管综合执法部门	对不服从公共绿地管理单位管理的商业、服务摊点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440214038000	市级、县级、镇级	《城市绿化条例》 《广东省城市绿化条例》	变更（原林业部门）
13	城管综合执法部门	对擅自改变物业管理区域内按照规划建设的公共建筑和共用设施用途；擅自占用、挖掘物业管理区域内道路、场地，损害业主共同利益；擅自利用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进行经营；破坏或者擅自改变房屋外观；违法搭建建筑物、构筑物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440214358000	市级、县级、镇级	《物业管理条例》《广东省物业管理条例》	取消
14	城管综合执法部门	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未取得工程造价咨询单位资质证书承揽工程的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440214167000	市级、县级、镇级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	取消